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禹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YUZHOU GROUP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628)

### 自願公告

#### 有關優先票據之進一步更新

茲提述禹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發放日期為2022年1月12日，2022年1月20日，2022年1月24日，2022年2月3日以及2022年2月23日的公告(「公告」)。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如公告披露，本公司最近在2022年票據以及2022年票據II(合稱「舊票據」)持有人的大力支持下完成了交換要約。本公司通過不懈努力地與相關持有人積極溝通，與他們達成共識，實現了超過舊債券本金總額95%的舊債券的展期，讓公司取得極其需要的穩定性。本公司誠摯感謝持有人就此給予本公司的協助。

然而，本公司仍然面臨著巨大的壓力。近期中國房地產行業相關的宏觀狀況依舊持續，而區域性新冠疫情亦然。面對這些挑戰，本公司將迎難而上，積極主動地管理其債務敞口。

目前，某些稱其持有舊票據少數權益的人士聯系了本公司，如果本公司不按他們的條件贖回舊票據，要對本公司採取法律行動(包括一個個人稱其持有約一百萬美元的舊票據向公司發出了法定要求償債書)。董事會希望向所有債權人明確表示，本公司打算公平對待所有債權人，並正在考慮各種可行措施，實施應對本公司和其所在房地產行業目前所處的狀況的整體解決方案，以確保本公司的長期發展，保障所有投資者的權益。

公司懇請所有債權人不要採取任何可能不利於實現上述整體解決方案，破壞公司穩定性的激進法律行動。本公司期望與所有債權人保持對話，懇請所有債權人協助公司積極推進討論方案。債權人可於ir@yuzhou-group.com聯繫公司。

本公司將在適當的時候以進一步公告的方式向債權人和其他投資者通報最新情況。

承董事會命  
禹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林龍安

香港，2022年3月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林龍安先生(主席，太平紳士)、郭英蘭女士及林聰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謝梅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廣兆先生、黃循強先生及翟普博士。